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利润分配每股分配比例：本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1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批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5年度母公司报表中的净利润为 779,028,238.86 元，加上 2025 年初可供分配利润 4,592,138,470.33 元，减去 2025 年已分配的 2024 年度股利 405,869,755.14 元，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25 年末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 4,965,296,954.05 元。经董事会决议，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按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已达到股本的 50%。

2、2025 年度不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066,298,444股为基数，向本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拟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含税）人民币5.10元，总计543,812,206.44元（含税），占本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为58.76%，占本公司2025年度母公司报表中净利润的比率为69.81%；占本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率为3.40%。B股股利折算成美元支付，其折算汇率按照公司股东会通过股利分配决议日下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兑人民币的中间价确定。

4、2025 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批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公司利润分配事项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43,812,206.44	533,315,042.70	535,022,031.50
回购注销总额（元）	26,474,106.8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5,460,840.07	911,030,750.16	1,001,746,820.21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965,296,954.0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612,149,280.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26,474,106.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46,079,470.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638,623,387.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73.20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预案，此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持续给股东提供稳定的现金回报。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状况、经营发展、股东回报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